第3講：詩篇選讀之第1篇

系列：詩篇

講員：張得仁

1. 詩1-2篇是序詩，在希伯來文第一個字是有福的人。

2. 詩篇第一篇是序詩，挑戰我們作兩種選擇：選擇在主的恩典祝福裡面、或是自我為中心的生活。馬太福音中主耶穌在登山寶訓也有類似提醒；太7章提到兩條道路，兩種果樹，兩等根基，讀者在這兩者之間作一個選擇。

3. 結構：第1篇分析：共6節，分6個段落。1-3節有福的人；4-5節有禍的人；6節福禍根本的原因，由“因為耶和華知道”來判定福禍。

4. 內文：第1節（和合本聖經：不從，不站，不坐）：三個否定性動詞，從過去到現在的呈現；林後5:21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；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神的義－學者指出綜觀無罪的只有耶穌基督，學者也指出詩篇第一篇是在預言那將要來的完全的人，也就是完全的神耶穌基督。

“不從的從”思想上跟隨別人；“不站的站”行為上模仿和參與；“不坐的坐”策劃或指揮；從三個動詞來看有漸進式對仗的意義。第一節三個形容詞加上名詞（惡人，罪人，好譏笑的人）：指那些自私自利，不尊重人，也不敬畏神的人；他們藐視上帝的公義；加爾文說好譏笑的人士最壞的。

第2節“思想”希伯來文指默誦，日夜不斷思想默念上帝的話；也提醒基督徒要常常反省是否按上帝的話生活。

第3節詩人用相當鮮明，美麗的圖畫來表達；猶太人讀到樹，溪水，果子，葉子自然聯想到，耶立米書17:7-8！新約保羅書信“在基督裡”也有這樣的神學基調，希臘文將之翻成“靠基督”。“盡都順利”指這樣做神必賜福，而不是像惡人至終會滅亡。

4-5節：與神為敵的人（羅1:19，3:23）和樹比較糠粃是沒用，沒屬靈根基的。

1-3節講的是有福的人；4-5節講的是有禍的人；6節是結論。

5. 創15:6亞伯蘭信耶和華，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，這是舊約聖經裡唯一出現因信稱義伏筆的經文。